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20-026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5日召开六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公司持有的京唐港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50%股权的议案》，公司拟通过挂牌转让公司持有的京唐港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液化公司”）50%股权方式，引入具有先进管理经验、有装卸需求的战略投资者，详情见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临2020-002）和《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临2020-005）。

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在河北产权市场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交易系统以公开挂牌转让公司持有的液化公司50%股权，挂牌底价为人民币23,922.75万元，详情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临2020-024）。

2020年12月2日，公司收到河北产权市场有限公司《关于京唐港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50%国有股权转让报名情况的函》，函称：“京唐港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50%国有股权在我公司公开转让，公告日期为2020年10月21日至2020年12月1日，公告期限内，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

鉴于本次公开挂牌未能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股权转让事宜。本次股权转让终止不影响液化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液化公司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特此公告。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2月3日